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风神轮胎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停牌，并于 2016 年 1 月 5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。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6 日起继续停牌，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。

2016 年 6 月 3 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、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等关于本次购买、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《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购买、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48）。

公司已于 6 月 7 日 15:00-16:00 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，就投资者关注的涉及公司本次购买、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关提问进行问答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50）。

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7 日